

马克思主义和
当代现实丛书



历史唯物主义 与文化范畴

[苏] E·A·瓦维林 著
B·П·弗法诺夫 译

河北人民出版社

历史唯物主义与文化范畴



河北人民出版社

历史唯物主义与文化范畴

〔苏〕E.A.瓦维林 著 雷永生 译
B.II.弗法诺夫 缪守娟 译

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石家庄市北马路45号）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河北省新华书店发行

850×1168毫米 1/32 6,25印张 154,000字 印数：1—10,000 1987年9月第1版
1987年9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2086·146 定价：1.65元
ISBN 7-202-00054-7/B·11

在丛书林立的今天，《马克思主义和当代现实》丛书和读者见面了。

这套学术理论丛书力求以对当代现实问题的严谨探索为特色。

马克思主义是在历史和科学的前进中不断丰富和发展的科学，它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中国和世界已经和正在发生的巨大变化，一方面证明马克思主义的伟大生命力，一方面要求我们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和基本方法，创造性地解决新问题。新时期我国马克思主义理论工作的任务，就是要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各方面，研究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全面改革的新情况、新经验、新问

题，探索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规律，同时要研究当代世界的新变化，研究当代各种思潮，批判地吸取和概括各门科学发展的最新成果。只有从实际出发，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勇于突破那些已被实践证明是不正确的或不适合变化了的情况的判断和结论，而不是用僵化观念来裁判生活，马克思主义才能随着生活前进并指导生活前进。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则和方法研究当代现实，从当代中国和世界的现实出发，充实、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是新时期我国理论工作的重心所在。《马克思主义和当代现实》丛书将为此尽力。

她将着意寻求那些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

编者 前言

编者 前言

DQ40/27

理，从哲学、经济学、政治学、社会学、法学、史学、文化学等领域研究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中出现的新情况，从理论上提出问题、解答问题的作品。

她将着意寻求那些深入研究当代科学技术革命、当代资本主义国家、当代社会主义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新变化，视野开阔，勇于突破，富有启发性的作品。

她也将寻求那些材料充分，以理服人地评析当代西方各种有影响的理论思潮，具有独到见解的作品。

她还将外国学者（首先是马克思主义学者）研究马克思主义和当代现实问题的佳作纳入自己的视野，为我国理论工作者了解、借鉴国外研究成果提供便利。

她注重学术著作的可读性，力求语言清新，文字洗炼，材料扎实，观点鲜明。

马克思曾经把科学的入口处比作地狱的入口处，以此提醒科学工作者的探索勇气。自古及今，充满探索勇气的作品无不使人耳目一新，活跃人的思路，启迪人的智慧。理论研究中的见仁见智和自由争论，是走向真理的必由之路。我们的丛书，并不是要叙述什么绝对正确的东西，而只是反映对真理的探索和追寻。倘使她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我国理论工作者研究当代现实问题的水平，我们将十分满足。

丛书的组稿工作从一开始就得到了许多学者的支持。热切希望能得到更多学者的帮助。对于所赐书稿，我们将不计作者名声之大小，年龄之老中青，一律视选题和书稿质量决定取舍。

我们衷心希望这套丛书能奉献给读者有益的思想，衷心希望这些凝聚着作者辛勤探索心血的著作，能因它们从不同侧面反映着现时代而具有长久的价值。

《马克思主义和当代现实》丛书编委会

1987年6月20日

译者前言

苏联学者对文化问题的理论研究是从本世纪50年代开始的。从历史上看，俄罗斯时期就已广泛展开的文化研究主要是经验研究。那时，在文学、美学等领域对文化问题的理论研究虽然有丰富的内容，但多限于具体学科和具体问题，提不到一般文化理论的高度。从本世纪50年代起，由于西方文化学迅速发展的影响以及本国文化建设的需要，苏联学者开始从一般意义上对文化进行理论研究，即研究所有文化现象的普遍性及其运动发展的一般规律。60年代末到70年代初苏联从西方引进了“文化学”这一术语^①，与此同时，产生了一系列理论研究成果。其中Э.С.马尔卡梁著《文化论纲》(埃里温，1969)，А.Н.阿尔诺利多夫著《马克思列宁主义文化理论原理》(莫斯科，1976)等著作标志着苏联文化学作为一门相对独立的学科已初步形成。

如果把苏联文化学和美国文化学作一个比较，就会发现，美国文化学是在人类学特别是民族学的土壤中生长出来的，相对而言比较注重经验研究；而苏联文化学则是在哲学的天地里培育出来的，是在哲学的争论中发展起来的，相对而言比较偏重理论研究。这一点决定了苏联文化学与苏联哲学的密切联系。由于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苏联哲学中所处的极其重要的地位，苏联文化学一

① 西方学术界早在19世纪就有了Culturology这个术语。通过美国文化学家L.怀特(1900—1975)几部有关文化理论的著作(《关于文化的科学》，纽约，1949；《文化的演变》，纽约，1959；《文化的系统概念》，纽约，1975)，这个术语得到普遍运用。参阅：Э.С.马尔卡梁：《文化理论与现代科学》，莫斯科，1983，第6页。

开始就从马克思主义哲学特别是历史唯物主义中吸取理论观点和研究方法，在发展过程中也时时注意到与它由以出发的理论基础协调一致。力图在历史唯物主义范畴体系中，或者根据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来说明文化的本质，这是苏联研究文化学的各派学者的共同之处。我们翻译的E.A.瓦维林和B.П.弗法诺夫合著的《历史唯物主义与文化范畴》一书也离不开这个大前提。

但是，作为一本专题性学术著作，本书也有自己的特点。一方面，它不同于一些历史唯物主义著作直接把文化（或精神文化）作为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范畴、一项内容或一个组成部分加以阐述；另一方面，它也不同于一些文化学专著，以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专门去研究文化理论。而是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特别是运用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通过对“文化”范畴与“社会经济形态”、“社会关系”、“社会活动”等范畴相互关系的考察，去揭示“文化”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内在的逻辑联系，从而把“文化”建立在历史唯物主义基础之上。下面，我们对它的具体特点作一些分析。

60年代中期以前，在苏联的哲学社会学文献中，文化通常被定义为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如1955年出版的罗森塔尔和尤金编的《简明哲学辞典》中，文化的定义是：“人类在社会历史实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1964年出版的苏联《哲学百科全书》则这样释义：“文化是社会在其物质和精神发展中所取得的成果的总和，它构成文化的传统，为社会所利用，并为人类的进一步向前发展服务。”60年代中期，这一传统定义遭到一些学者的批评。有些人认为，它使文化带有静止的性质，类似“博物馆”、“贮藏库”，而不是活生生的、不断变化的过

程。^①Д·И·契斯诺科夫还指出，能否将人创造的一切物质财富比如原料和消费品储存都归入文化范畴是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此外，文化的物质基础与建立在这种基础上的文化二者之间的差别也有待明确^②。

60年代中期开始的关于文化概念的讨论促使后来文化概念向两个方向发展：一是广义的；一是狭义的。广义的文化概念把原有的含义进一步扩大。它把与自然物相区别的、人所创造的一切都看成文化，其中不仅包括物质和精神发展中取得的成果，而且还包括各种社会现象、社会过程和社会事物。狭义的文化概念则把原有的含义加以缩小，把文化仅仅归结为与精神生产直接有关的精神生活、精神现象、精神过程。1973年第3版的《苏联大百科全书》就反映了文化概念的这两种含义。该书指出：“文化是社会和人在历史上一定的发展水平，它表现为人们进行生活和活动的种种类型和形式，以及人们所创造的物质和精神财富。文化这个概念用来表明一定的历史时代，社会经济形态，具体社会，民族和民族的物质和精神的发展水平（例如，古代文化，社会主义文化，玛雅文化），以及专门的活动或生活领域（劳动文化、艺术文化、生活文化）。”“文化”这个术语从狭义来看，仅仅指人们的精神生活领域。”

无论是广义的文化概念还是狭义的文化概念，只要把它纳入历史唯物主义范畴体系之中，与其他范畴联系起来加以考察，都面临着一定的问题。狭义的文化概念面临的问题是，由于它把文化仅仅局限于精神生活领域，为了实现唯物主义的原则就需要一个能够反映物质生活的范畴与它相对应，或者说作为它的基础。而制定这个对应的范畴确实是一个非常困难的问题。如果说，这

① 参阅：《共产主义与文化：新文化形成和发展的规律性》，莫斯科，1966，第30、41页。

② 参阅：Д·И·契斯诺科夫，《历史唯物主义》，莫斯科，1965，第18章。

一个对应范畴是“社会存在”，由于“社会存在”原有的对应范畴是“社会意识”，这就势必涉及到“文化”与“社会意识”的相互关系，以及如何划分二者之间的界限等问题。以历史唯物主义的其它反映物质现象的范畴如“生产方式”、“生产关系”等与“文化”相对应也会遇到类似问题。如果说，这个对应范畴是“物质文化”，那么，原有的“文化”概念就只能理解为“精神文化”，从而失去了它作为一般文化概念的意义。如果没有这样一个对应范畴，在文化问题上坚持唯物主义原则显然是不可能的。广义的文化概念面临的问题是，它几乎把人类社会的一切特征都包括在文化之中，这就导致了“文化”与“社会”的等同，文化史也就成了社会史。这样一来，或者以“文化”取代“社会”，或者使“文化”失去了作为一种独立的研究对象存在的意义。正因为广义和狭义的文化概念各有各的道理，又各有各的难题，才造成了二者长期争论而又长期并存的局面。

本书所持的是广义的文化概念。作者明确指出：“如果说文化范畴担负的使命是在整个社会知识系统中发挥作用，那么，它就应当具有极大的概括力，从特定角度去看，在其本性所固有的反映层次上，它应当包括极其广泛的社会现象，归根结底，包括整个社会。”作者引证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著作关于文化问题的许多论述作为广义文化概念的理论依据。同时，他们还指出，各门社会科学广泛运用“文化”概念这一事实也要求在更广的意义上，在较之每一单独学科所能容纳的更大的科学范围内对这一概念作出解释。此外，文化学本身的发展也需要从广义的文化概念出发，只有广义的文化概念才具有一种不容置疑的优势，即根据它可以说明一系列比较局部的、派生的文化概念。这些论据都是颇有说服力的。

对于广义文化概念面临的问题，本书提出了一种独到的见解，这就是，把“文化”概念与“社会经济形态”概念相对比，

运用从抽象到具体的方法确定其在社会认识过程中所处的层次。

历史唯物主义有一个基本的、核心的范畴，即社会经济形态。它把社会历史过程表现为前后相继合乎规律的诸发展阶段，以及在一定发展阶段上具有同样性质的社会关系体系，从而揭示了整个社会运动发展的最一般规律。毫无疑问，认识这些规律是必要的。但是，用这些规律直接去说明现实却是不够的。因为，在真实的社会历史过程中，在每一个具体场合和每一个具体时刻，由于各种复杂因素的交互作用，必然的最一般规律不是以一种纯粹的形式直接表现出来，而是通过大量偶然的特殊的形式间接地表现出来。这就是说，现实的社会始终是一般和特殊、必然和偶然的辩证统一，而理论所确定的一般形式则是现实中不直接存在的某种理想化的东西。因此，社会经济形态概念虽然反映着社会发展的本质，揭示着必然的一般规律，但决不包含真实的社会历史过程的全部内容。为了说明这一过程，还需要制定一些派生的、属于中间层次的概念，用以反映实现一般规律的各种具体的历史的特殊性。作者认为，正是这种情形决定了文化概念在社会认识过程中的重要意义。

具体地说，把“社会”这一术语理解为某种客观现实，即社会对象，不作进一步区分。这时，社会作为一个完整的整体呈现在人们面前。由于其内部的复杂性，它可以在不同的层次上被人们的认识所反映；又由于人们的认识本身的复杂性也能够在从抽象到具体的不同层次上去反映作为整体的社会。这样，就可以把马克思主义一般社会知识划分为三个相互联系而又相互区别的社会反映层次：第一是与社会经济形态概念相联系的历史唯物主义，这是一个最高度抽象的层次，它提供了对整个社会历史最一般的理论认识。第二是各种社会经济形态的社会学，例如，资本主义或共产主义社会经济形态的社会学。在这里，相对于最一般规律而言是在特殊性之中，相对于某些具体国家实现这些规律

的具体历史特征而言又是在一般性之中来反映整个社会过程。第三是文化、即存在于某种社会经济形态之中的一定的具体的社会历史形式，或实现社会发展趋势的具体方式。例如，古希腊罗马文化就是存在于奴隶制社会经济形态之中的一定的社会历史形式。

由此可见，文化概念和社会经济形态概念之间的区别不是在于它们反映的对象即社会是整体还是部分，而是在于它们从不同的认识层次去反映同一个社会对象。社会经济形态揭示其一般规律，而文化则反映其特殊性。作者指出：“文化概念所担负的使命是反映人的各种意向和活动的世界，反映与历史唯物主义所注意的那些客观规律不同的历史过程的主观的人的方面。”“在这个层次上进入研究者视野的应当是历史过程的具体主体，其中包括个人。但是，对于主体的活动，不应当以一种绝对自由的观点去说明，而应当解释为自由或不自由地实现必然性。”总之，在这里，文化概念不是直接被纳入历史唯物主义范畴体系之中，而是作为使社会经济形态概念具体化，以及整个历史唯物主义范畴体系进一步系统化的一个重要的认识阶段或环节，被纳入马克思列宁主义社会知识系统之中。作者认为，只要确定了文化概念在马克思主义社会知识系统中所处的层次，并且把这一层次和其他层次区别开来，所谓文化与社会等同的问题是不存在的。

二

“活动”是近年来苏联哲学界尤其是历史唯物主义领域最引人注目的范畴之一。在1980年底召开的历史唯物主义问题全苏协作会上，IO.K.普列特尼科夫提出，“活动”范畴应该是历史唯物主义体系的初始范畴式逻辑起点。他认为，人们创造的实物世界是人们活动的物化结果，它统一于人们的活动；人们自身的一切社

会关系也可以归结于生产活动。支持他的人也指出，由于“活动”范畴特别复杂，它集中和浓缩了各种问题，从它出发可以引伸出历史唯物主义的其他一切范畴，比如：活动的社会主体，活动的社会形式（社会关系），活动的不同领域（经济、政治、精神、文化），活动的特殊形态（生产、生活、实践、理论）等等，因此，它完全可以充当历史唯物主义体系的初始范畴或逻辑起点①。尽管这种观点遭到一些人的反对，但它在苏联哲学界产生了很大影响。

本书对上述观点原则上持肯定态度。作者指出：“当代学术著作中对于社会系统的抽象模式还没有一种能被大家接受的解释。”这里所说的“社会系统的抽象模式”，就是指人们通过抽象思维形成的对社会系统高度概括的理论图式。由于现实社会是一个复杂的多层次的系统，以及研究社会的多方面要求可以形成各种不同的社会系统模式。作者认为，在历史唯物主义中，社会系统的抽象模式表现为社会活动的抽象系统。简略地说，这一系统的出发点是“一般社会活动”概念。根据“统一物分为两部分”的原则可以把“一般活动”分解为活的活动和实体化活动两部分，二者是辩证的矛盾的两个方面，既互为前提又相互否定。但这还是形成社会系统认识的最抽象阶段。为了得到足够丰富、真正系统的理论结构，应当作出更进一步规定，也就是再规定一种对自身矛盾的反思。这种反思的结果是：活的活动和实体化活动的分裂使社会系统中出现了两个交互作用的主体，这就是社会系统的特殊性所在。两个交互作用的主体又构成意识产生和发展的特殊基础。历史地看，实体化活动作为条件决定着每一个主体的活动，每一个主体不同趋向的活动体现在其交互作用之中，交互作用实

① 参阅：IO.K.普列特尼科夫：《进一步完善历史唯物主义理论体系的问题》，载《哲学科学》1981年第4期，以及同期刊登的关于历史唯物主义讨论的报道。

体化同时改变了条件，新的条件又为各主体交互作用的新阶段奠定了基础，依次类推。

社会系统的这种抽象模式包括活动的目的、对象、方式和结果。可以把这一切看成是社会系统的基本要素或成分。由于这种模式在现实社会中抽象出了一些最普遍的、不变的特征，因而它能够成为理论上说明这些特征并且以此为基础从经验上描述它们的手段，但是却不包括现实社会的全部丰富内容。

作者认为，社会活动的抽象系统对于“文化”这个社会认识层次的意义不是在于其本身的重要性，而是在于它充当了组织经验材料的工具。而文化学面临的任务是，把这一系统的基本要素在一个统一的真正系统的理论结构中综合起来。在这方面，当前的情况是不能令人满意的。

实际上，“文化”一词在词源学上意味着耕耘、操作。这本身就包含着文化与人的活动的内在联系。60年代中期就有人从人的活动的角度来解释文化^①，可是直到现在仍是众说纷纭。有人认为文化是活动结果的总和，有人认为文化是活动主体的体现，还有人认为文化是活动的方式。本书认为，这些认识都是片面的。由于它们把文化仅限于社会系统的某一个要素，因而不可能系统地完整地反映社会现实。只要从同样片面的角度去看，它们都没有可靠的根据，任何一种片面的认识都可以用试图驳倒它的那种方式来证明它正确。

对于文化是活动结果的总和这种观点前面已有说明，在此不再重复。为了弥补这种观点的不足，G.C.马尔卡梁曾经把文化定义为“既是人们特有的活动方式，也是这种活动在各种不同产物中客体化的结果”^②。后来，他又认为，这种客体化的结果以被

^① 参阅：B.M.梅如叶夫：《马克思主义之前哲学中的文化问题》，载《哲学问题》1965年第6期。

^② G.C.马尔卡梁：《文化论纲》，埃里温，1969，第11页。

反映的形式参加到人们的活动方式中去，这就放弃了它在定义中作为一个抽象组成部分的存在，于是便删去该定义的后半部分，把文化只定义为“人们特有的活动方式。”^①但是，假如所放弃的不是该定义的后半部分而是前半部分，那也有一定道理。因为，社会现实中人们的活动方式客体化，体现或反映在活动结果中。这样一来又回到了原来的观点。

Ә.C.马尔卡梁的观点在苏联有很大影响，他代表着当前苏联文化学的一个主要流派。但是，也有人对他的观点提出异议。例如，B.Я.耶利梅也夫指出，Ә.C.马尔卡梁用“人的活动方式”概念代替了“生产方式”概念^②。对于这种批评，Ә.C.马尔卡梁的回答是，“生产方式”概念只包括社会的物质生产，而“人的活动方式”概念却具有更广的意义，它还包括社会的精神生产。因此，在文化学意义上前者只适用于社会的一个方面，而后者则能全面地反映人的活动。他还试图证明，制定两个概念的方法是相同的，因此，二者并不互相抵触，反而互相补充，只是处在不同的抽象层次上^③。

本书不赞成Ә.C.马尔卡梁的上述观点。作者认为，“生产方式”概念不能用“人的活动方式”概念来代替。二者的区别主要在以下几点：

第一，从方法上看，制定这两个概念的方法是完全不同的。“生产方式”概念的制定是研究大量有丰富内容的社会资料的结果；而“人的活动方式”概念则是把人和动物相类比的结果。总的来说，Ә.C.马尔卡梁运用的方法是结构功能方法，他的社会模式也是一种静态模式。而真正系统的社会模式不仅要注意社会的

① Ә.C.马尔卡梁：《论人的活动与文化的起源》，埃里温，1973，第41页。

② B.Я.耶利梅也夫：《研究社会活动的方法论问题》，见《社会科学的方法论问题》，列宁格勒，1974，第17—18页。

③ 参阅：Ә.C.马尔卡梁：《社会科学系统中的文化理论》，载北高加索高等学校科学中心通报《社会科学》，1976，第3期。

结构功能方面，而且还要注意社会结构的历史发展。

第二，从内容上看，“生产方式”概念不仅包括活动的主体、活动及其结果、获得结果的方式，而且还包括生产关系。虽然这些因素中的每一个作为考察对象都可能与生物学体系中生命活动的某些因素有某种类似或不同，但是这种意义毕竟是次要的。而“人的活动方式”概念中只包括两种成分，即活动及其实现方式。诚然，在考察社会要素的时候，可以借助活动概念来表现活动的主体以及主体之间的相互关系，但实际上活动概念所表现的主体只是指主体的生物基础，对于社会关系对主体的决定作用一般地说并没有注意到。

第三，从作用上看，“生产方式”概念反映着社会联系、社会关系连同社会活动与这种活动的技术方面所组成的统一体的本质。它是在认识上揭示社会生活各方面之总和本质的关键。而“人的活动方式”概念在认识上的作用首先在于，它“反映着人的生命活动的一般的质上的特殊性，以及这种活动与生物的生命形式的区别。”^①

尽管本书作者对Э.С.马尔卡梁的观点提出了不同意见，但书中对他为苏联文化学作出的贡献予以了充分的肯定。

把文化定义为活动主体的体现，试图在活的活动概念基础上制定文化概念和建立文化理论的观点在当代苏联学术著作中也有广泛的传播。本书认为，由于主体活的活动势必涉及到活动的目的，因此潜含着唯心主义的意思。比如，О.В.哈诺娃认为，“活动是人的存在方式的本质”^②，而她所说的活动又是指活的活动，因为，她认为理解活动要通过“目的——手段——结果”，而这一切正是活的活动的内在因素。她还说：“活动的各种规定，即结果、手段，尤其是目的对于作为活动方式的文化来说同样是有

① Э.С.马尔卡梁：《文化论纲》，第11页。

② О.В.哈诺娃：《文化与活动》，萨拉托夫，1978，第5页。

意义的。按照我们的见解，在研究作为类主体本质的组成部分的文化的时候，主要的方面是‘目的’，因为，活动的‘手段’和‘结果’本身都不能显示活动的方向。”^①显然，在这里文化得到了目的论的解释。

作者认为，为了避免对活的活动的解释陷入目的论和唯心主义，必须把它看成是社会关系的一个因素，而不是把它和社会关系同等看待，更不是把它规定为自身很完备的最简单整体。因此，重要的是说明社会关系，而社会关系就是人们之间的交互作用以及人们相互间的活动。至于改造自然界的活的活动过程即生产，它与人们之间交互作用的过程、与社会关系有机地联系在一起，它通过社会关系表现出来，同时也间接地表现社会关系并且把社会关系纳入自身，从而使活的活动过程成为有自然界加入其中的社会关系。这样，整个社会就不是活动的结果，而是如马克思所说的：“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②了。

作者认为，只有与社会关系的总和这一概念联系起来，把文化理解为社会关系存在的具体方式（这里所说的社会关系是处在一般和特殊、必然和偶然的统一之中的一定社会形态的组成部分），才能制定关于文化的真正系统的概念。这是因为：首先，社会关系是主体活动的社会形式。其次，社会关系的因素中也包括物（马克思主义就是把商品视为社会关系的一个因素）。根据这一点就可以系统地说明文化是人类活动的结果这种认识。自然之物所以成为社会之物，只是因为它被人所改造，在它身上打下了人的活的活动的印记，它被引进社会，“社会化”、“文明化”了，获得了社会性质。因此，作为文化的组成部分的物不仅是人的力量和才干的客观体现，同时也是社会关系的一个因素，是活的活动和实体化活动、物质活动和精神活动交互作用的一个方面。再次，

① O. B. 哈诺娃：《文化与活动》，萨拉托夫，1978，第22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7卷，第477页。

社会关系的因素还包括人本身。人一方面是社会关系的能动的主体，另一方面又是社会关系作用的客体。这一点也说明人本身的能动性、主观性不能不受社会关系的制约。总之，社会系统抽象模式所概括的社会基本要素，无论是活动的目的、对象，还是方式、结果都在“社会关系”中得到了体现，或者说被“社会关系”综合起来。最后，由于社会关系又是社会经济形态的一个基本因素，借助于它去分析文化就在社会经济形态学说基础上深入研究文化学提供了可能。

三

作者认为，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文化的学说作为一个统一体可以分成两个层次，即文化学和文化研究。文化学是理论层次，它研究所有文化现象的普遍性及其运动发展的一般规律；文化研究是经验层次，它表现为各个具体学科如民族学、人类学、考古学、文学等领域对历史上过去或现在存在的各种文化现象的具体描述。

这两个层次是紧密联系、相互作用的。理论研究是经验研究的出发点，它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研究的结果。毫无疑问，决定科学理论内容的最终因素是客观对象。但是，由以出发的理论观点决定着这种对象的“观察”方式，因而也决定着观察所“认定”的对象。对于经验研究来说，各种理论概念发挥着手段或工具的作用，人们借助它们去挑选和分解客观对象，然后再把得到的结果综合起来。因此，理论研究的程度直接影响到经验研究的效率。同时，理论研究也离不开经验研究，保证一种理论学说真正成为科学，而不是变成空洞的抽象思辨的唯一途径就是把理论研究和经验研究结合起来。经验研究对于理论研究的意义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由于它不预先决定有关理论结构内容的一种含